## 英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英人社监字[2024]第 52-2 号

## 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

广州振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在工资分配等方面违反国家和我省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存在以下问题: 2024年7月8日,唐凌云等6人投诉反映在你公司于2023年8月承包的位于英德市沙口镇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A2车间升级改造电仪安装工程做工,工程已完工,至今班组有6人的工资尾款未领取。2024年7月10日发生了工人在施工现场聚众讨薪事件。我局受理后,通过对唐凌云等4人调查笔录及工人提供的欠薪等证据资料显示,你公司在施工期间未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规定建立用工台账、未按时足额结算支付劳务班组工人工资。

综上调查情况,你公司违反了《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十 条"用人单位应当以货币形式按照确定的工资支付周期足额支付 工资,不得拖欠或者克扣"等规定。

2024年7月23日,我局依法向你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告知立案查处。并采取邮寄送达方式邮寄《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2024年8月8日,邮寄《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文件因多次到你公司上门无人电话没有接被退回。期间我局案件经办人员多次电话短信给你公司合同签约人也未回复。

2024年8月9日、13日,我局采取在英德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告、用工现场张贴公告形式通知你公司派员配合调查,但你公司逾期未派员配合询问调查及举证欠薪不实的情况回复。

现依据《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五十三条用人单位连续拖欠或者克扣劳动者工资二个月以上或者情节特别严重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责令其改正..."、第五十五条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违反本条例规定,未实行用工实名管理、工资支付专户管理等制度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的规定下达限期改正指令如下:

请你公司在收到本《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之日起 5个工作日内对以上问题进行整改,履行支付工人工资的主体责任,并将结算发放工资凭证等相关书面整改情况报我局劳动保障 监察综合执法大队。

逾期不改正的,我局将依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广

东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法律规 定予以行政处理处罚。

联系人: 欧阳新强 许碧祥

联系电话: 0763-2285370

楼

地址: 英德市光明路 106 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档案楼一



备注:本指令书一式两份,一份留存劳动保障监察案卷,一份(邮寄、政府网站公告、用工现场张贴公告)送达当事人。